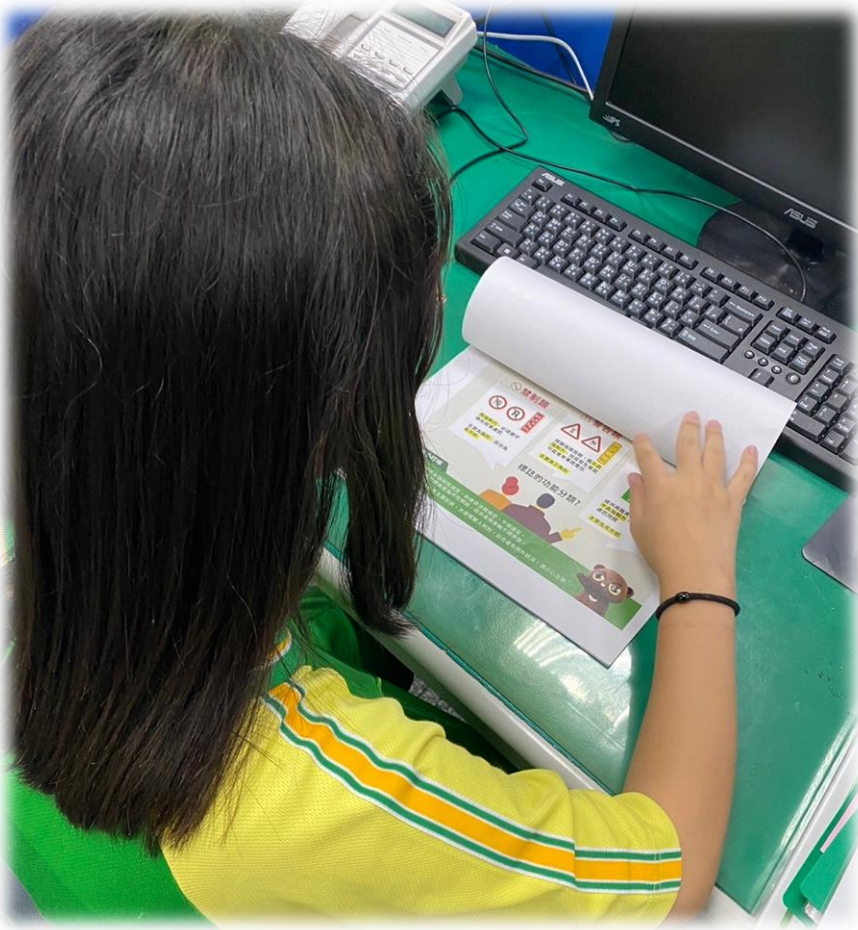


交通安全交通隊學生教育訓練





交通號誌訓練與講解



桃園市立新明國中 112 學年度

交通安全教育海報設計比賽辦法

壹、依據：

依據本校推行交通安全教育計畫訂定之。

貳、目的：

灌輸學生遵守交通規則常識，建立守法、守紀的觀念及精神。

加強學生對交通安全的警覺性，注意行路安全。

參、比賽辦法：

七年級每班一件作品，比賽題材自訂(或參考「伍、作品參考題目」)，於規定時間內，將作品交到生教組。

肆、交件日期：

即日起至 112 年 9 月 29 日(星期五)放學截止。

伍、作品參考題目：

- 一、快快樂樂出門去，平平安安回家來。
- 二、單車單人行，雙載不可行。
- 三、搭乘公車不喧譁，爭先恐後亂秩序。
- 四、遵守交通規則，生命才有保障。
- 五、騎乘機車，請戴安全帽。
- 六、紅燈停，綠燈行。
- 七、馬路就像老虎口，行人不可任意走。
- 八、熟悉交通標誌，一路通行順暢。

陸、格式：

壁報紙全開乙張及其他製作材料請自備；壁報板由學校統一提供

柒、評分標準：

(1)內容 60% (2)文字設計 20% (3)創意 20%

捌、評審：

聘請本校美術老師擔任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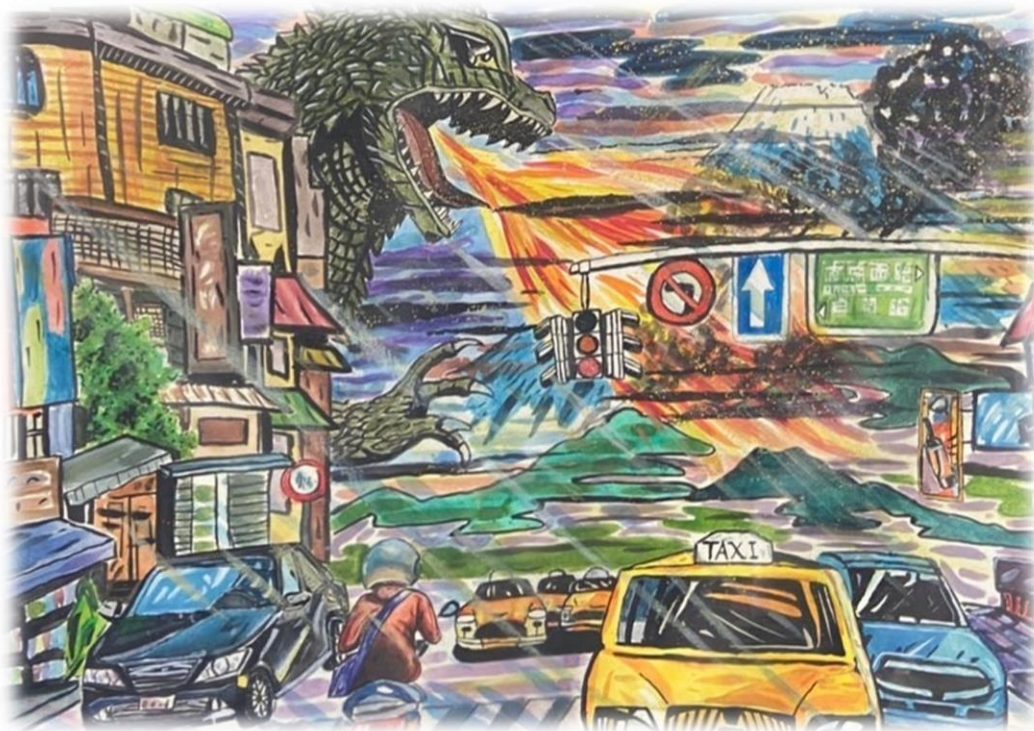
玖、獎懲：

- 一、(一)第一、二、三名：各記小功乙次
- (二)第四、五、六名：各記嘉獎兩次
- (三)佳作五至七名：各記嘉獎乙次。

二、入選作品公開展覽，以供全校師生欣賞與提醒。

拾、本辦法請 校長核准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學生參賽作品



桃園市新明國中交通安全教育常識及有獎徵答比賽辦法

壹、依據：

桃園市立新明國民中學交通安全教育實施計劃。

貳、目的：

為增進學生對於交通安全之基本認識，提高交通安全知識，維護交通安全，特訂定本辦法。

參、命題方式：

日常生活必須要了解之交通規則為命題範圍。(採取問答方式測驗)。

肆、施測日期：

於開學後一個月舉辦，日期由學務處公佈。

伍、測驗對象：

以全體學生參加，不得缺席，無故逃避測驗者，除以曠課論外，並酌予論處。

陸、監考人員：由學務處商請各班導師擔任。

柒、評分：由監考老師當場批改考卷，並公佈標準答案，並將成績統計表，送回學務處。

捌、獎懲：

一、標準：以八十分為及格標準。

二、獎勵：

1. 平均達八十分以上而且列該年級第一名之班級，全班嘉獎兩次；第二名之班級，全班嘉獎一次。

2. 全校該年級得分最高之個人，以及滿分者，記嘉獎兩次。

三、測驗成績較差之班級或個人應施予「交通安全常識」補充教育一小時，並再行測驗。

拾、本辦法經校長核准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

有獎徵答題目

辦理自行車考照

